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〇二一年第2季度报告

2021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年07月21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8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0月2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份）	2,365,496,970.39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持有人提供较高的当期收益以及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p>本基金按照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动态的整体资产配置和类属资产配置。本基金在债券投资过程中突出主动性的投资管理，在对宏观经济以及债券市场中长期发展趋势进行客观判断的基础上，通过合理配置收益率相对较高的企业债、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以及风险收益特征优异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交换债券等债券品种，加以对国家债券、金融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以及回购等高流动性品种的投资，灵活运用组合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调整、信用利差和相对价值等策略，在保证基金流动性的前提下，积极把握固定收益证券市场中投资机会，获取各类债券的超额投资收益。当本基金管理人判断市场出现明显的趋势性投资机会时，本基金可以直接参与股票市场投资，努力获取超额收益。在股票市场投资过程中，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利用数量化投资技术与基本面研究相结合的研究方法进行投资。本基金将根据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p>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0.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A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前端 000810	后端 000811	00081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单位：份）	2,049,294,973.34		316,201,997.05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A 报告期（2021 年 04 月 01 日-2021 年 06 月 30 日）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C 报告期（2021 年 04 月 01 日-2021 年 0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639,088.21	1,815,171.43
2. 本期利润	66,367,841.01	10,369,650.3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60	0.039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96,347,275.16	462,835,810.4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11	1.464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15%	0.28%	0.50%	0.01%	2.65%	0.27%
过去六个月	5.34%	0.43%	0.99%	0.01%	4.35%	0.42%
过去一年	16.29%	0.75%	2.00%	0.01%	14.29%	0.74%
过去三年	34.38%	0.56%	6.00%	0.01%	28.38%	0.55%
过去五年	43.07%	0.45%	10.00%	0.01%	33.07%	0.4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5.40%	0.43%	14.20%	0.01%	61.20%	0.42%

(2)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4%	0.28%	0.50%	0.01%	2.54%	0.27%
过去六个月	5.15%	0.43%	0.99%	0.01%	4.16%	0.42%

过去一年	15.91%	0.75%	2.00%	0.01%	13.91%	0.74%
过去三年	32.76%	0.56%	6.00%	0.01%	26.76%	0.55%
过去五年	39.93%	0.45%	10.00%	0.01%	29.93%	0.4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0.44%	0.44%	14.20%	0.01%	56.24%	0.4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1)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A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

2、本基金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成立，建仓期 6 个月，从 2014 年 10 月 28 日起至 2015 年 4 月 27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C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2021年6月30日。

2、本基金于2014年10月28日成立，建仓期6个月，从2014年10月28日起至2015年4月27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明凯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03-19	—	8.0	硕士，曾任南京银行信用研究员，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自2018年2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富国基金固定收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助理兼固定收益基金经理。自2019年3月起任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祥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久利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3月至2021年4月任富国德利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4月至2020年10月任富国中债1-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9年4月起任富国颐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长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

估及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事前控制主要包括：1、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2、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事中监控主要包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1、将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列为限制行为，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同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对组合间的交易公平性进行自动化处理。2、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采取同时、同价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的组合。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3日、5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等。1、通过公平性交易的事后分析评估系统，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投资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分析对象涵盖公募、年金、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组合（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间、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理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风险管理部视情况要求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辖区监管机构。2、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以备后查。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组合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是一个较为艰难的阶段，特别是权益市场在经历了调整之后，投资人信心遭遇较大打击。就基本面而言，关于滞还是胀的讨论一直在进行中，初期包括黑色金属、农业品、原油等国内外价格快速上涨，进一步提升了市场对全球货币政策收紧的担忧。但随后发改委工信部等多部委联合对于大宗商品进行警示

行动，国内主要商品价格从高位回落 20%左右，释放了市场对于通胀风险的担忧情绪。期间权益市场风格从规避成长到拥抱成长，货币政策成为影响市场的主导因素。在债券市场层面，在面对基本面变化中则相对稳定，并没有出现跟随性的大幅波动，流动性仍然充裕，中短端利率水平震荡下行，中长端利率虽然阶段性有所反复，但总体仍然在下行通道中。

面对并不清晰的基本面环境，本组合初期采取相对保守的操作策略，一是控制权益仓位，债券部分则维持一定仓位和久期，获取稳定收益，二是在通胀上行阶段中增配周期类标的，三是在周期见顶了部分降低周期类标的持仓，但仍然以能够提供稳定分红比例的标的作为主要持仓方向，并适当增配长期业绩确定性相对较高标的。总体来看，虽然在市场波动中并没有完全采准节奏，但也并未有较大偏差，组合仍然保持相对稳定的结构，并阶段性获取一定绝对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A/B 级为 3.15%，C 级为 3.0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A/B 级为 0.50%，C 级为 0.50%

4.6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10,036,046.60	18.10
	其中：股票	710,036,046.60	18.10
2	固定收益投资	3,142,395,684.88	80.11
	其中：债券	3,142,395,684.88	80.1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272,493.12	0.72
7	其他资产	42,064,209.59	1.07

8	合计	3,922,768,434.19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5,680,489.35	1.00
C	制造业	462,347,583.75	12.9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5,275,133.50	3.24
J	金融业	96,732,840.00	2.7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10,036,046.60	19.95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300782	卓胜微	80,000	43,000,000.00	1.21
2	600519	贵州茅台	20,000	41,134,000.00	1.16
3	603806	福斯特	384,840	40,458,229.20	1.14
4	603986	兆易创新	200,000	37,580,000.00	1.06
5	300725	药石科技	230,990	36,706,620.90	1.03
6	600985	淮北矿业	2,922,235	35,680,489.35	1.00
7	000932	华菱钢铁	5,000,000	33,000,000.00	0.93
8	601678	滨化股份	4,167,210	32,962,631.10	0.93
9	300059	东方财富	996,000	32,658,840.00	0.92
10	600036	招商银行	600,000	32,514,000.00	0.91

5.3.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76,849,000.00	10.5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47,676,800.00	46.2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466,470,800.00	41.20
4	企业债券	267,352,661.80	7.5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31,071,000.00	0.8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98,500,723.08	22.43
8	同业存单	19,444,000.00	0.55
9	其他	1,501,500.00	0.04
10	合计	3,142,395,684.88	88.2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205	21 国开 05	3,300,000	334,125,000.00	9.39
2	200407	20 农发 07	3,100,000	310,992,000.00	8.74
3	210202	21 国开 02	2,000,000	200,180,000.00	5.62
4	019640	20 国债 10	2,000,000	200,000,000.00	5.62

5	113044	大秦转债	1,544,660	158,960,960.60	4.47
---	--------	------	-----------	----------------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19 国开 14”的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项目资本金管理不到位，棚改贷款项目存在资本金违规抽回情况；违规变相发放土地储备贷款等 24 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对公司作出罚款 488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67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0 国开 02”的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项目资本金管理不到位，棚改贷款项目存在资本金违规抽回情况；违规变相发放土地储备贷款等 24 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对公司作出罚款 488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67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0 国开 07”的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项目资本金管理不到位，棚改贷款项目存在资本金违规抽回情况；违规变相发放土地储备贷款等 24 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对公司作出罚款 488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67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国开 02”的发行主体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项目资本金管理不到位，棚改贷款项目存在资本金违规抽回情况；违规变相发放土地储备贷款等 24 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对公司作出罚款 488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67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国开 05”的发行主体国家开发

银行（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项目资本金管理不到位，棚改贷款项目存在资本金违规抽回情况；违规变相发放土地储备贷款等 24 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对公司作出罚款 488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67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19 长城债 02BC（品种一）”的发行主体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对附属法人机构管理失职；违反财务制度超支管理费；向监管部门报告的内部交易信息不实；虚增账面利润和考核利润，超发绩效奖励违等 16 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469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75 号）。

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持有的其余 4 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7,255.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9,089,480.70
5	应收申购款	2,537,473.5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2,064,209.5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44	大秦转债	158,960,960.60	4.47
2	132009	17中油EB	58,858,800.00	1.65
3	127023	华菱转2	43,795,570.48	1.23
4	127018	本钢转债	31,721,657.04	0.89
5	128129	青农转债	29,261,260.08	0.82
6	113508	新风转债	25,962,000.00	0.73
7	113040	星宇转债	25,341,929.60	0.71
8	110053	苏银转债	24,272,000.00	0.68
9	127012	招路转债	23,373,211.40	0.66
10	128134	鸿路转债	22,581,201.93	0.63
11	128141	旺能转债	22,113,638.40	0.62
12	128107	交科转债	20,247,525.60	0.57
13	132015	18中油EB	19,985,785.00	0.56
14	113037	紫银转债	18,221,885.40	0.51
15	113516	苏农转债	16,765,528.00	0.47
16	128114	正邦转债	12,884,505.60	0.36
17	128034	江银转债	12,156,912.00	0.34
18	127005	长证转债	11,145,871.00	0.31
19	123049	维尔转债	10,867,973.60	0.31
20	128108	蓝帆转债	10,858,575.00	0.31
21	113026	核能转债	10,573,000.00	0.30
22	132004	15国盛EB	10,230,000.00	0.29
23	113611	福20转债	8,604,500.00	0.24
24	127027	靖远转债	8,003,200.00	0.22
25	113043	财通转债	7,226,113.70	0.20
26	127025	冀东转债	6,418,200.00	0.18
27	113039	嘉泽转债	5,725,500.00	0.16
28	128048	张行转债	5,480,000.00	0.15
29	128131	崇达转2	4,359,850.80	0.12
30	123050	聚飞转债	3,517,619.60	0.10
31	128124	科华转债	3,269,766.10	0.09
32	128105	长集转债	3,250,200.00	0.09
33	110059	浦发转债	2,764,585.70	0.08
34	113593	沪工转债	2,696,426.00	0.08
35	128130	景兴转债	2,261,800.00	0.06
36	110071	湖盐转债	1,713,920.00	0.05
37	110057	现代转债	1,677,150.00	0.05
38	132007	16凤凰EB	1,147,740.00	0.03
39	127020	中金转债	803,881.60	0.02
40	110056	亨通转债	506,656.10	0.01

41	110070	凌钢转债	330,816.20	0.01
----	--------	------	------------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A	富国收益增强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49,208,133.67	192,161,613.7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11,684,636.95	177,197,802.4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11,597,797.28	53,157,419.2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49,294,973.34	316,201,997.0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4-01 至 2021-05-26; 20 21-06-01 至 2021-06-30	334, 19 4, 937. 31	341, 16 8, 813. 10	-	675, 363, 75 0. 41	28. 55%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经采取措施，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并公平对待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提请投资者注意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集中导致的产品流动性风险、大额赎回风险以及净值波动风险等特有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侧袋机制指引（试行）》、《证券投资基金侧袋机制操作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1 年 5 月 22 日起，对本基金增加侧袋机制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具体可参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7 月 21 日